

严谨 / 高效 / 公正 / 公平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2015-MYGD056

项目名称： 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抗日
题材电视剧版权采购项目

采购人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人： 广东广播电视台(原南方广播
影视传媒集团(本部))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GUANGDONG MINGYING BIDDING AGENT CO., LTD

www.myzbd.com

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磋商邀请函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成交原则.....	9
一、说明	13
二、磋商文件	14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5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8
五、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9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2
七、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23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5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2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磋商邀请函

受广东广播电视台(原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本部))委托,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抗日题材电视剧版权采购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密封的响应文件。

1. 项目编号: 2015-MYGD056
2. 项目名称: 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抗日题材电视剧版权采购项目
3. 项目预算: 人民币 1443.36 万元。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1 采购内容: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数量	主要技术要求	项目完成期
一	抗日题材电视剧版权采购	1 部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项目完成期为合同生效后 5 个日历日内完成版权交付

4.2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必须是产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产品。

4.3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5. 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5.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要求,并经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以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5.2 供应商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5.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磋商。

6. 磋商文件购买时间: 2015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13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2:00, 下午 14:00-17:00。磋商文件查阅和购买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前台。磋

商文件购买方式：现场购买，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携带如下材料到本公司购买磋商文件（所有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6.1 磋商申请书（格式自拟）；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6.3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7. 磋商文件售价 200 元人民币，图纸等资料费用另计。标书售后不退。

8.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5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09:30-10:00（北京时间）。

9.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5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递交及磋商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湖路 126 号龙湖大厦 401 室。

11. 本采购项目磋商文件公示期为 2015 年 10 月 8 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10 日三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

12. 以上信息或本项目的其它内容如有变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com>）、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myzbd1.com>）、等信息发布媒体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13. 交通拥堵，递交响应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

1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14.1 采购人：广东广播电视台（原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本部））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20-61293101

14.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20-37650664 传真：020-37654254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湖路 126 号龙湖大厦 401 室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

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类别 账户信息	磋商保证金	成交咨询服务费
开 户 行	广东南粤银行海心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湖支行
账 号	980001230900000642	82110154740006587
收款单位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财务部门电话	020-3765047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抗日题材电视剧版权采购项目 采购人名称：广东广播电视台(原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本部）) 项目编号：2015-MYGD056
2	3.1	资格标准： 详见磋商邀请函“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条。
3	11.1	磋商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4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见第一章磋商邀请。
5	12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15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17 时 00 分前，供应商应提交磋商保证金 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140000.00 元） ，供应商应自行办妥、缴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磋商保证金以缴纳截止时间前实际到帐为准（供应商应在银行受理单据上标明采购项目编号，并在用途一栏上注明“保证金”），截标前供应商应提供银行转账受理回执单据等，不能在磋商现场缴交现金或以个人名义交纳磋商保证金。
6	19.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及成交原则(含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7		成交咨询服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按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具体为： 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140000.00）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以转帐支票、汇票、现金等付款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成交咨询服务费。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8	13.1	供应商须编制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壹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9	17.3	磋商文件中带“★”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条款，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这些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导致其磋商为无效磋商。
10		磋商文件中带“▲”条款均为重要条款，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这些重要条款不满足或负偏离，将对其技术、商务评议得分造成影响。
11		<p>重要提示：</p> <p>1、建议对响应文件逐页进行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交通拥堵，递交响应文件请提前做好准备。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敬请谅解。</p> <p>3、请注意区分磋商保证金及成交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成交服务费存入成交咨询服务费及磋商文件费专用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p> <p>4、考虑到银行上班时间较迟，磋商保证金应提前缴交并到帐，未按规定按时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或磋商保证金未实际到帐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p> <p>5、供应商代表在磋商当日应另行携带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交代理机构相关财务人员，以便开具磋商保证金收据。</p> <p>6、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磋商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p>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磋商小组判断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是否有效的重要依据。

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属于实质性要求的，必须要求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当认定该项技术指标或商务条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资格性要求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二	3	合格的供应商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第 3 条“合格的供应商”。
2	一	5	资格标准： 具体内容详见磋商邀请函中“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性要求（出现以下情况将导致无法通过符合性审查）			
项号	章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一	8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提交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2	二	11.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 3 项。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	二	17.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 (2) 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 (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4	二	17.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3)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人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5)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报价一览表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 (6) 未按照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磋商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进账的； (7) 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8) 磋商响应内容与磋商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项目完成期、付款方式

		<p>和条件等要求);</p> <p>(9) 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磋商响应方面明显复制磋商文件要求的;</p> <p>(10) 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其个性部分明显出现雷同的;</p> <p>(11)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p> <p>(12)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p> <p>(13)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p> <p>(14)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15)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p> <p>(1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17) 磋商小组认定属于无效磋商的其他情形。</p>
--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成交原则

一、评审程序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

2、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在平等的条件下参加磋商。

3、按递交响应文件的签到顺序以随机方式抽取磋商顺序。

4、磋商小组审阅磋商文件及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对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并提出重点的磋商内容。

5、按照确定的磋商顺序，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组织磋商小组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供应商**围绕技术、商务、合同、价格等问题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实质性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以便使每个响应供应商都有同等机会根据修改后的磋商条件提出新的或修改了的报价。

7、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供应商结合磋商小组的要求，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正、承诺等，进行最后报价。

8、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应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无效。

9、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正、承诺、最终报价函应予密封并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收齐全部响应供应商材料后，统一送达磋商小组。

10、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其提交的最后报及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11、磋商小组根据成交规则推荐预磋商成交供应商。

12、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在磋商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响应供应商要严格遵循保密的原则，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二、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三、评审标准

(一)具体的评审标准：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首先，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无效磋商界定)，审核各响应文件是否合格、有效，凡不符合专业条件要

求和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均不进入磋商、评分程序。通过以上审核，有两家或两家以上符合专业条件要求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则依照以下标准和权重对其提交的最后报价及响应文进行综合评分。

1、技术因素评分 F1（满分 5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满分 分值
		优	良	一般	差	
1-1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电视剧参数与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符号重要条款的符合情况进行评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每负偏离或未响应一项的，扣 5 分；本项最低扣至 0 分					20
1-2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电视剧参数与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其他条款的符合情况进行评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9 分；每负偏离或未响应一项的，扣 3 分；本项最低扣至 0 分					9
1-3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剧集简介与本项目纪念主题的吻合程度进行综合评价	6-5	4-3	2-1	0	6
1-4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所提供电视剧的制作投入、制作实力、演员制作班底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5-4	3-2	1	0	5
1-5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为本项目拟定的服务计划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10-8	7-5	4-2	1-0	10

2、商务因素分 F2（满分 2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满分 分值
		优	良	一般	差	
2-1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实力（包括商业信誉、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进行综合评价。	3	2	1	0	3
2-2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资质水平（包括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认证获得情况、相关资质认证情况、企业信用等级评价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价。	3	2	1	0	3
2-3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对电视剧版权营销策略、营销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	4-3	2	1	0	4
2-4	行业业绩、经验评分： 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 2012 年以来已签订合同同类项目大小、多少进行综合评价。（需提供成交通知书、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以作为评审依据，否则，磋商小组会对该业绩不予采信）。	10-8	7-5	4-2	1-0	10

3、价格因素分 F3（满分 30 分）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评审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作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frac{\text{评审基准价}}{\text{最终有效磋商报价}} \times 30$$

3、对磋商小组技术、商务部分评分结果统计时，将去掉一个最高分与一个最低分后再行算术平均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各个通过响应文件初审的供应商评审总得分= F1+F2+F3（评审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1、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1-3** 个。2、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经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磋商、最终报价、比较与评价评审程序后，按以下办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排列顺序，**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并确定：（1）磋商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得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

四、成交原则：

确定成交供应商数量：**1** 个。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招标，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本项目的业主方。

2.2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项目的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4 “磋商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或服务商。

2.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2.5.1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货物、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磋商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5.2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合同中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磋商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货商或服务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如果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 (2) 母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4 供应商不得与本次采购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磋商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磋商。

3.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5.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磋商程序、内容和合同主要条款。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 磋商邀请函

(2) 供应商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合同条款格式

(5)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

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磋商或被确定为磋商无效。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要求澄清应按磋商邀请中载明的时间、地址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样式(可到采购代理机构前台领取)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招标采购单位可根据需要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5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应当至少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日历日前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以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

其磋商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供应商可对采购内容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或服务）只能有一个报价。

8.3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价格构成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文件都是磋商小组进行评审的主要依据，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尽可能详尽。

9. 响应文件语言

9.1 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磋商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

11. 磋商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 3 项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磋商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磋商保证金

12.1 磋商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帐户缴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第 5 项要求的磋商保证金。

12.3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磋商保证金的提交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12.5 未按规定缴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12.6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凭其出具的《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办理退还其磋商保证金手续，保证金退还系原额无息退还。

因供应商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返。因采购代理机构自身原因逾期未退还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除应当退还磋商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商业银行同期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向供应商支付资金占用费。

12.7 在成交供应商支付所有成交咨询服务费并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要求的，在成交供应商交付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凭其签订的合同副本和出具的《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见第五章附件）予以原额无息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逾期办理的，保证金仍原额无息退还。

12.8 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磋商有效期及其后的 30 个日历日。

12.9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 （2）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本须知第 22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成交供应商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
- （4） 成交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 （6） 本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给招标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3. 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 供应商须编制由本须知第 10 条规定文件组成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壹份，正本必须用 A4 等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相关证明材料可以按磋商文件要求直接使用有效的且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复印件或资料彩页等），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图纸等特殊资料可以使用 A4 以外的标准幅面纸张打印装订。

13.2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磋商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服务）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

13.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3.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一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9 供应商应将上述文件按顺序胶装或装订成册、打印页码，并编列响应文件目录、资料清单，由于装订不规范或编排顺序混乱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漏读，该磋商可能被视为无效磋商或承担不利的评审结果。

13.10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分别用信封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磋商货物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4.2 每一信封密封处应注明“于_____之前（指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磋商代表签字。

14.3 如果响应文件由邮局或专人送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1 条至第 14.2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5 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4.6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

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7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五、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磋商时间

15.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磋商（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5.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供应商一般应派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并办理签到手续。

16. 磋商小组

16.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在磋商文件递交时间后的适当时间里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推荐成交供应商的建议。

17.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响应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并被没收磋商保证金。

17.1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磋商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

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磋商将被拒绝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第 2 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
（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磋商将被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响应文件。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4）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人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5） 报价一览表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报价一览表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重要信息错误的；
- （6） 未按照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或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或磋商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保证金不能确保到账的；
- （7） 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8） 磋商响应内容与采购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或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如不满足项目完成期、付款方式和条件等要求）；

- (9) 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磋商响应方面明显复制磋商文件要求的；
- (10) 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其个性部分明显出现雷同的；
- (11) 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 (12)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控制价；
- (13) 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且不能合理说明或不在规定时间内作说明的；
- (14)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5)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
- (16)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7) 磋商小组认定属于无效磋商的其他情形。

磋商小组决定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情况只根据其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 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比较与评价

19.1 磋商小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审程序、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并通过磋商后，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磋商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磋商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漏（缺）报人的评审价进行评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磋商处理。

19.4 磋商小组将按比较与评价最优在先原则，排列评价顺序，根据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中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数量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19.5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

通知》(财库〔2015〕124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0. 成交准则

20.1 最低磋商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20.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磋商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1. 成交通知

21.1 评审结束后,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方应在刊登本采购项目采购公告的媒介上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并在成交公告公示期满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应当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磋商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磋商响应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原件,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磋商响应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磋商响应供应商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的,之后,其提出质疑将被拒绝。

2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将落标通知书发送给未成交的其他供应商,请未成交的供应商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

21.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

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1.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含保函），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若有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则在成交供应商交付履约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条款格式》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2.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3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22.5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6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适用法律、规章及政策

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

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需求描述

(一) 采购内容一览表

合同包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数量
一	1-1	抗日题材电视剧版权	1 部

(二) 项目背景与相关要求

1、项目背景

为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继承、弘扬民族优秀文化，回顾我国抗日战争的艰苦历程，重温那段波澜壮阔、惊心动魄的历史，牢记在反法西斯战争和抗日战争中作出杰出贡献的将士和人民。采购人按照国家广电总局要求，拟在广东卫视晚上黄金时段播出一部抗日题材的电视剧。该剧要求有正确的价值观和人生观：制作精良，突显抗战精神，故事性要强，宣扬了全民族的伟大抗战中人民同仇敌忾，众志成城，前赴后继，英勇斗争的重要性，容易令广大群众产生强烈的思想共鸣，体现“抗战”的精神实质。

2、相关要求

▲2.1 题材：抗日题材的电视剧，有正确的价值观和人生观；制作精良，突显抗战精神，故事性强，宣扬全民族的伟大抗战中人民同仇敌忾，众志成城，前赴后继，英勇斗争的重要性，容易令广大群众产生强烈的思想共鸣，体现“抗战”的精神实质。

2.2 制作方及导演要求：制作方及出品方应在影视界具有较强的实力，作品必须为知名导演作品，导演过品质、收视俱佳的电视作品，得到市场有效检验。

2.3 男女一号需为著名演员，有市场号召力。

▲2.4 剧集数要在 44 集至 48 集之间，符合采购人档期要求。

▲2.5 电视剧首轮播出收视效果好，社会、专业评价高。本次要求为二轮独播剧，既可以承接首轮播出良好的收视效果，取得预期的收视佳绩，又有性价比非常合适的价格。

▲2.6 通过国家广电总局审查，不存在审查审批方面的风险。

二、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磋商邀请函“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供应商资格须知”第 3 条。

三、磋商响应要求

1、本项目为整体采购的交钥匙项目。

2、响应供应商的报价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内容规范、健康。

3、响应供应商应明确报价产品和项目要求存在正负偏离情况。

4、响应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响应供应商应对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做出明确的书面应答；授权代表在协商过程中所做出的承诺是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响应供应商负有履行责任；授权代表所做的承诺与响应文件有不一致的，以授权代表最后的书面承诺为准。

以上要求若需要提供证明文件、材料的，均应在提交的材料上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四、报价要求

1、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

2、报价为产品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接受并使用版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其包括版权费用、保险、资料图册提供及伴随服务等费用。所有报价均应已包含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3、响应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响应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五、项目完成期

详见第一章中“磋商邀请函”。

六、验收条件及标准

- 1、验收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有关的标准规定，均为验收依据。
- 2、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必须派代表参加。
- 3、验收过程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七、知识产权

响应供应商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取，并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过程的任何时候不受到知识产权或版权的纠纷。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完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八、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的基础。成交供应商应将合同副本（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九、付款方式（具体以后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本项目货款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版权按采购人要求交付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支付合同费用。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文本）

注释：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 (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 大写： _____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 _____元（¥ 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 交货期：
- (2) 交货方式：
- (3) 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货款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合同签订后，设备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

合同总额 100%。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修复；特殊情况在 24 小时内无法恢复的，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

(1) 乙方必须依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目 录

1. 磋商书
2. 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5.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6.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7. 项目实施方案
 - 电视剧演职员情况
 -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8.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9.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10. 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11. 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缴交的有效凭证

磋商书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磋商邀请（项目编号：_____），本签字代表（全名、职务）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_份。

- (1) 报价一览表
- (2) 分项报价表
- (3)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 (4)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 (5)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6) 项目实施方案
 - 电视剧演职员情况
 - 履约进度计划表
 -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7)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 (8)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 (9) 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 (11) 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书及保证金缴交的有效凭证
- (12) 以_____方式提供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磋商保证金。

我方已仔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及参考文件等，若有的话）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和误解之处，确认无需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或质疑，并申明如下：

1. 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总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_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

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明白并同意，如果发生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2 条所述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5.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6.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7. 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磋商应支付或将支付的成交服务费（详见按磋商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8. 我方作为（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响应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9. 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10.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12.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合同包号：_____

分项	金额(元)	项目完成期	磋商保证金
货物			
伴随服务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备注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与磋商书、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唱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合同包号：_____

一、货物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 零售价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注：

- (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响应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商务要求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合同包号：一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详见磋商邀请函“磋商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以及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条。)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具体参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7.3.2条)		
	以下为“★”条款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注：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技术评分条款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技术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 商务评分条款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商务评分条款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一般技术商务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磋商要求		磋商响应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情况	磋商响应 对应的页码	偏离说明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响应情况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响应情况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见响应文件（）页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见响应文件（）页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供应商根据磋商要求对技术、质量、商务、服务、价格等逐条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月___日第_____（项目编号）磋商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磋商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_____（合同包/品目号）_____（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以及响应文件中所有提交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2. 我方的资格声明正本一份，副本___份，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传 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1. 供应商概况:

- A. 供应商名称: _____
- B. 注册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 C.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 D.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职务)
 实收资本: _____
 其中 国家资本: _____ 法人资本: _____
 个人资本: _____ 外商资本: _____
- E. 最近资产负债表 (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
 (1) 固定资产合计: _____
 (2) 流动资产合计: _____
 (3) 长期负债合计: _____
 (4) 流动负债合计: _____
- F. 最近损益表 (到____年____月____日为止)。
 (1) 本年 (期) 利润总额累计: _____
 (2) 本年 (期) 净利润累计: _____

2.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 我方将失去合格供应商资格且我方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最近三年投标货物在国内主要用户的名称和地址:

用户名称和地址	销售货物名称、规格	数量	交货日期	运行状况

4.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见复印件。

就我方全部所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 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供应商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电 传: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

正面	反面
----	----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真实有效。

（注：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提供复印件，需复印包括能说明真是有效的内容，由供应商加盖公章并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投 标 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财务报表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注释：

供应商应根据评审表要求提交相应年度的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分配表等）。

供应商应根据评审表要求提交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包括税务登记证、近一或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交证明）；若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方案

注释：

供应商应对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进行详细阐述，至少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 1、电视剧的介绍（剧情简介、创作团队、幕后制作、播出信息等）
- 2、为本项目拟定的实际计划（如有）
- 3、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 4、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电视剧演职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职务/角色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出品人			
制作人			
编 剧			
导 演			
演 员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书面承诺）

（采购人）：

我司参与_____项目的磋商（项目编号：_____），如获成交，我司保证按以下条款进行服务（或保证所投设备具有以下功能）：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货款结算等方面按合同约定被处罚，我方对此无异议。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邮 编：_____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日 期：_____

供应商提交的其它资料

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可在此附件中提交。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磋商中参与响应（项目编号：_____），如获成交，我们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成交咨询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广东明盈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将磋商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
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贵司的（开户行），参加贵司组织的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请贵
司原额无息退还时汇入下列账号：

金 额：_____（大小写）

开户行：_____

开户名：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公司名称：（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

- 1、 多个合同包项目应该注明申请退还第____合同包的磋商保证金；
- 2、 其他须说明事项_____；
- 3、 本申请书一式二份，连同保证金转帐凭证复印件一同装入开标信封提交，一份编入响应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审批

审批：

主管：

财务：

经办：